



# 跟拍 疫情下快递小哥“在路上”

## 他们穿梭在居民区商务楼餐饮店商场 解决我们的生活难题

本报记者 董怡虹 徐鸣慧 萧君玮 戴天骄

每天从早到晚走街串巷,快递小哥、外卖小哥、送菜小哥也许是疫情下最“不老实”的一群人。他们的行动轨迹串起了居民区、商务楼、餐饮店、商场,解决了很多“闷”在家中的人最基本的生活难题。

我们找了三位小哥,于12日、13日、14日跟着他们送了一整天的东西。他们说,忙或闲,都是一时的,疫情终会有结束的那天。



■ 疫情之下的上海,那些在路上的人每天都很暖

本报记者 萧君玮 摄

记者手记

### 道路就是生活

一夜之间,上海喧嚣的街头回归安静与平和;蓬勃的生命力化为坚守与忍耐。“空城”背后是市民抗疫的自觉,是上下一致的决心,是万众齐心的态度。

千万人能够安心宅家,离不开这些穿梭在路上的身影,对他们来说,这也是一场“战役”。

无论是快递员、外卖员、送菜员,还是每个处在这非常时期的普通人,都如《在路上》所写的那样:我们还有更长的路要走,不过没关系,道路就是生活。



手机扫一扫  
看精彩视频

### “用户一次买五袋米,也太多了!”

张永明 28岁 河南信阳人 叮咚送菜员

浦东新区  
金杨路站点

订单真正爆发是在春节,大年夜还挺正常,初一突然翻番了。以前一天撑死100单,现在我20天送了4000多单,中午下单要晚上才能拿到,最晚干到凌晨一点。相比以前迟几分钟就可能被投诉,目前我一个投诉都没有。绝大多数用户都很理解。

2月14日那天有一单到羽山路一个小区,碰巧之前送过,电话那头的姑娘一听

又是我,连说了五遍“辛苦了”!像她这样的人很多,谢谢你们的体谅。

印象最深的是有一单买了5袋大米、食用油、蔬菜还有盐,装了10来包,电瓶车后备箱装满,前面放满,左右挂满,为了这一单专门跑了一趟!

我想说,站点仓库里每天货也很足,我和同事天天在送,不用慌!我们一起挺过去!

### “挺羡慕那些送菜的,但我也没想过‘叛变’”

黄绪国 38岁 山东聊城人 饿了么外卖员

嘉定区  
丰庄路站点

今年春节特意没回家,因为平台春节上班有奖励,没想到疫情来了,饭店关门,我们也跟着没生意了。

送了3年外卖,头一回这么“惨”。一个站点平时40个人,现在才20个人,其他的要么没出来,要么在隔离观察。生意淡到啥样?今天到12点半为止才送了5单,我可是站点里的“单王”,以前每天至少120单。

我这片有些小区没有“无接触式”配送条件,就是没有指定的放餐地点。怎么办?打电话让顾客下来取,隔着小区大门递过去。希望疫情早点过去吧!饭店饭菜炒起

来,我们才能好起来。挺羡慕那些送菜的,平时他们单量干不过我们,现在火了,但我也没想过“叛变”,毕竟每天也有人就“指望”着我接单呢。前两天还有用户给我发消息说“在一线辛苦了”。很暖,觉得自己的工作还是挺重要的嘛。

公司怕我们没了积极性,规定每天在线接单5小时,我肯定要做到,我是这么想的:我5小时,同事5小时,加起来,那大家任何时候都能叫到外卖,不会饿肚子了。

撑过去就好了!还是想亲手把外卖交到每个点餐的人手里,那样才踏实!

### “最大的愿望是和女朋友看场电影”

王焱俊 26岁 杭州桐庐人 申通快递员

闵行区  
龙吴路站点

送了6年快递了,原本打算初五回来开工,电视里说疫情严重,初八才敢回上海。隔离期过了回到站点,发现没啥快递要送嘛!

现在,园区的门卫不收件,村口的联防队也不收,只有等人来取。刚才还有个顺丰小哥,跟我抱怨等了半小时了。怎么说呢?特殊时期,我们应该配合。

活少了人也无聊了,会想女朋友。今年春节只见了一面,还戴着口罩。所以疫情过去,最大的愿望就是和女朋友一起看场电影。

其实对于快递来说,无非就是运输东西,从一个地方送到另一个地方。我相信汽配城迟早要开的,物流园大卡车总会进进出出的,村里那些铁丝网总归要拆的,我相信很快就会好的。

## 首例殴打防疫志愿者案上午“云审判”

### 被告人凌某因寻衅滋事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

应当从重处罚,不宜适用缓刑

■ 被告人在疫情防控期间,对有关工作人员实施违法犯罪行为,致轻伤一人

■ 严重危害社会管理秩序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造成不良的社会影响

**本报讯** (通讯员 应梦轩 杨程 记者 鲁哲)今天上午,上海市首例殴打防疫志愿者涉刑案件在上海闵行法院开庭审理。为配合防疫要求,避免聚集性感染,本次庭审通过网络视频实现远程“云审判”,并当庭宣判,以寻衅滋事罪判处被告人凌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

为减少人员流动、聚集,案件采取全程无接触的在线庭审模式开庭,合议庭、法官助理、书记员在法庭就位,公诉人、被告人、辩护人、被害人诉讼代理人分别在检察机关、看守所、律师事务所参加在线庭审。

闵行区人民检察院指控:今年1月31日15时30分许,社区志愿者许某在闵行区一小区门口根据社区安排开展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期间,访

客毛某驾驶机动车进入该小区。根据该社区疫情防控工作规定,非小区车辆不得进入小区。许某遂向毛某解释了相关规定并要求毛予以配合。毛某随即打电话通知住在该小区内的被告人凌某及妻子吴某到场。被告人凌某及吴某到场后对志愿者阻拦外来车辆进入小区的疫情防控规定不满,肆意纠缠、辱骂、推搡被害人许某,同时拒不听从小区保安及其他围观人员劝阻,致使矛盾不断升级。后被告人凌某趁被害人许某不备,徒手将许某摔倒在地并骑坐在许某身上对其实施殴打,致使许某全身多处软组织伤、腰5椎体压缩性骨折,经鉴定构成轻伤二级。

闵行区人民检察院认为,被告人凌某在疫情防控时期,暴力阻碍

疫情防控,随意辱骂并殴打小区防疫志愿者,致一人轻伤,情节恶劣,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应当以寻衅滋事罪追究其刑事责任。被告人凌某具有自首情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六十七条第一款之规定,可以从轻处罚。被告人凌某自愿认罪认罚并签字具结,可依法从宽处理,建议对其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三个月以上一年六个月以下。

被害人许某由于伤情需卧床,委托了诉讼代理人参加诉讼并发表了意见:在新冠肺炎疫情肆虐祖国大地之时,被害人响应号召作为志愿者,而凌某不但不配合反而对被害人大打出手,严重破坏上海抗击新冠肺

炎正常秩序。事发后被告人未有自首情节,亦未对被害人有任何形式的慰问,无悔罪表现。被害人年仅24岁,却面临腰椎间盘突出至少3个月,身心受到严重伤害。另外被告人此举也对广大防疫工作者造成恶劣的负面影响,坚决要求对被告人从重处罚。

被告人凌某当庭表示对起诉书指控其犯寻衅滋事罪的罪名和犯罪事实均无异议,对自己冲动下的行为十分后悔,并愿意真诚地向被害人道歉、赔偿。其辩护人还就量刑问题发表了辩护意见,认为被告人认罪态度好;有强烈悔罪表现;系属初犯、偶犯;平时表现良好。故希望法庭从轻、减轻处理,并建议对被告人凌某判处缓刑,给他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

合议庭认为,被告人凌某在公共场所随意殴打社区疫情防控志愿者,致被害人许某轻伤二级,属情节恶劣,其行为已构成寻衅滋事罪。相关证据可证明被告人凌某系初犯,案发后具有自首情节,且被告人凌某自愿认罪认罚,依法可从轻、从宽处罚。但被告人在疫情防控期间,对有关工作人员实施违法犯罪行为,致轻伤一人,严重危害了社会管理秩序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造成不良的社会影响,应当从重处罚,不宜适用缓刑。

最终,上海闵行法院对本案当庭作出了一审宣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第六十七条第一款之规定,判决被告人凌某犯寻衅滋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